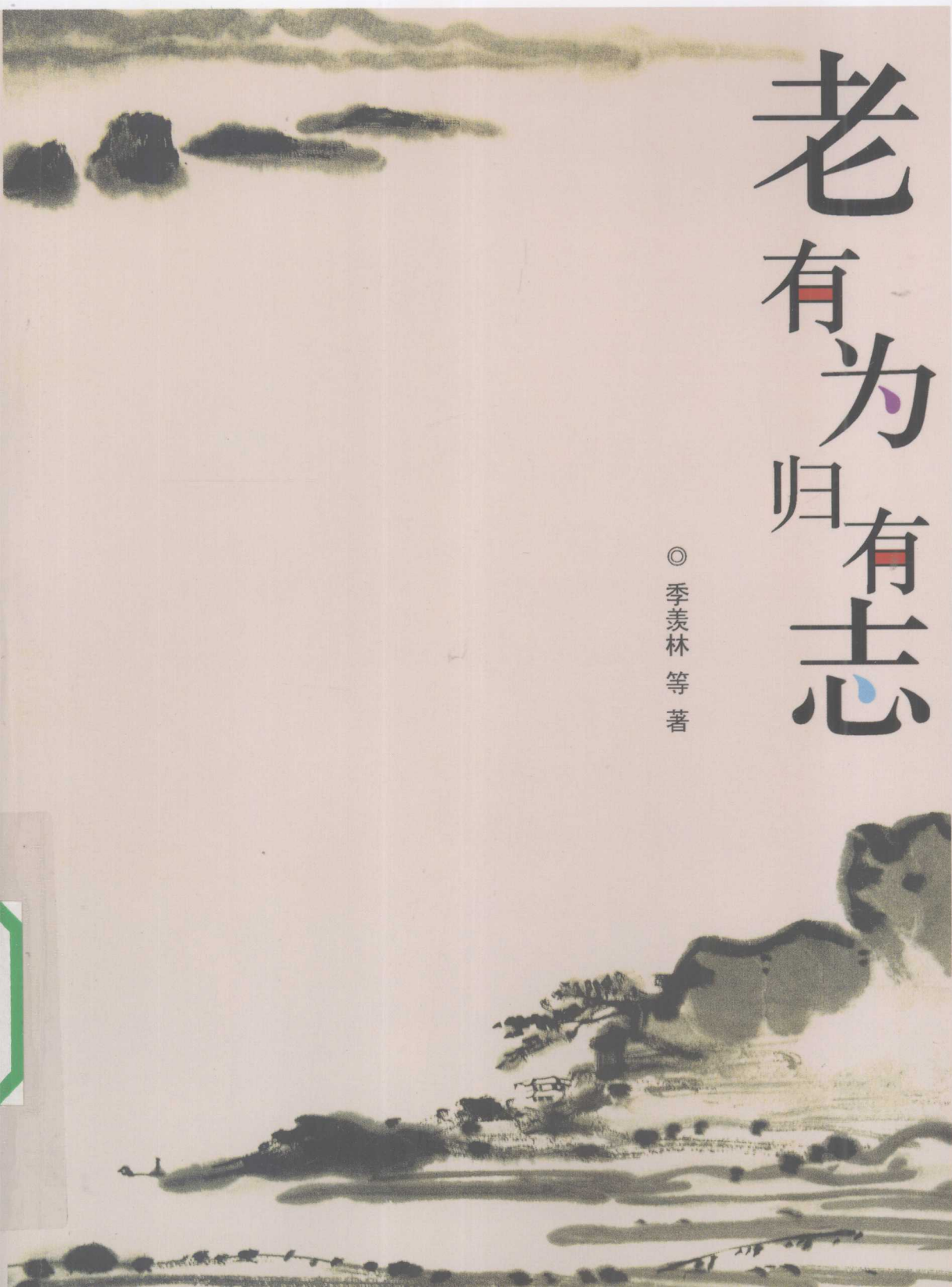


老有为 归有志

◎ 季羨林 等著



老 有 为 归 有 志

季羨林等著
天元方域编

團結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老有为 归有志 / 季羡林等著.

—北京: 团结出版社, 2009. 1

ISBN 978-7-80214-620-4

I. 老… II. 季…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现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86423 号

出 版: 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 100006)

电 话: (010) 65228880 65244790 (出版社)

(010) 65133603 65238766 85113874 (发行部)

(010) 85113694 (邮购)

网 址: <http://www.tjpress.com>

E-mail: 65244790@163.com (出版社) 65228880@163.com (投稿)

65133603@163.com (购书)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大厂聚鑫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装 订: 恒兴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170×230 毫米 1/16

印 张: 16

字 数: 232 千字

印 数: 7000

版 次: 2009 年 2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2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14-620-4/I·41

定 价: 26.80 元 (平)

(如有印装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

目 录

第一章 晚年述怀

八十述怀	季羨林	2
八十自省	萧 乾	6
人到八十	[美] 马尔库姆·考利	13
九九重九，究竟多久？	余光中	19
从母亲到外遇	余光中	23
八十岁与八百岁	梁实秋	28
记七十二岁生辰	郭 风	30
九十华诞会	宗 璞	33

第二章 论老年

论老年	[古罗马] 西塞罗	38
老 年	梁实秋	69
论老年	施蛰存	71
论老年	郭 风	77
论老年的来临	林语堂	85
论老之将至	[英] 罗素	93

论衰老	[英] 克罗蒂斯·克列尔	96
不归路	刘 墉	101
人到老年	刘 墉	102
谈老年人	喻丽清	103
青年与老年	李大钊	106
老 年	苏雪林	109
晚夕	王 蒙	123
人之老	陈 村	125
老与不老	何 为	127

第三章 祈难老

祈难老	汪曾祺	134
多年父子成兄弟	汪曾祺	137
生命从八十岁开始	冰 心	140
年方九十	杏林子	141
夕阳红——走出老年	[美] 爱默生	144
人生的意义与价值	季羡林	155
死之默想	周作人	160
论不免一死	林语堂	163
死得崇高	[英] 杰里米·泰勒	167
最长久的名声死后也是短暂的	[古罗马] 奥勒留	169
关于死的反思——兼为之唱一赞歌	萧 乾	173
抱着生命过海洋	程 武	178
论养生之道	[英] 培 根	179

蜉蝣——人生的一个象征
心安即福地
活到老真好
人生加减法，文学兴衰史

[美] 富兰克林 181
张贤亮 184
王鼎钧 188
李国文 1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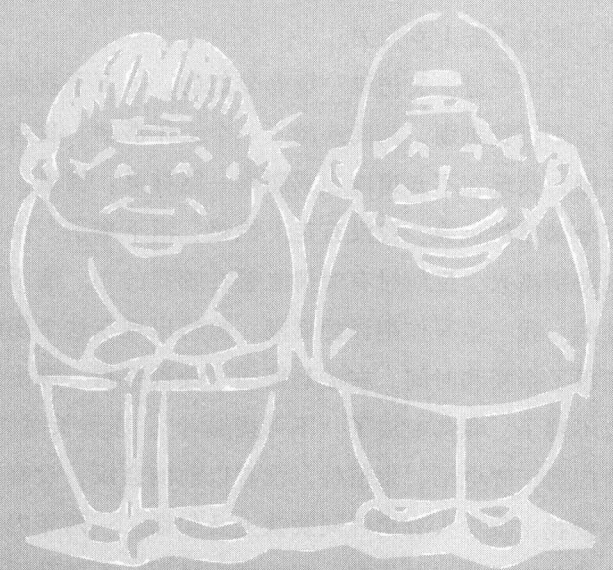
第四章 老年禅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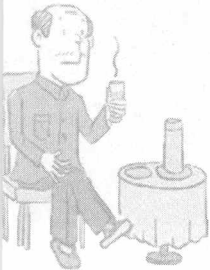
老太太唱情歌
阳光照在我们身上
年轻一代和上一代的不同
老年人和棒子
当你老了的时候
“上了年纪”的禅思
口中剿匪记
迟 暮
人老莫作诗
一对老人，两个车间
老人与树叶
当我老了的时候

林清玄 200
林清玄 201
罗 兰 204
李 敖 207
刘茂胜 219
黄宗英 221
丰子恺 223
张爱玲 225
李国文 227
萧 乾 237
刘 墉 240
苏雪林 242

第一章 晚年述怀

“八十岁！”伟大的天主教诗人保尔·克劳代尔在日记中写道，“没有眼睛，没有耳朵，没有牙齿，没有双腿，没有空话！当一切都已说了做了，人们没有这些也能做到如此令人惊奇地出色！”





老 有 为 归 志

八十述怀

季羡林

我从来没有想到，我能活到八十岁；如今竟然活到了八十岁，然而又一点也没有八十岁的感觉。岂非咄咄怪事！

我向无大志，包括自己活的年龄在内。我的父母都没能活过五十；因此，我自己的原定计划是活到五十。这样已经超过了父母，很不错了。不知怎么一来，宛如一场春梦，我活到了五十岁。那时正值所谓三年自然灾害。我流年不利，颇挨了一阵子饿。但是，我是“曾经沧海难为水”，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我正在德国，我经受了而今难以想象的饥饿的考验，以致失去了饱的感觉。我们那一点灾害，同德国比起来，真如小巫见大巫；我从而顺利地渡过了那一场灾难，而且我当时的精神面貌是我一生最好的时期，一点苦也没有感觉到，于不知不觉中冲破了我原定的年龄计划，渡过了五十岁大关。

五十一过，又仿佛一场春梦似的，一下子就到了古稀之年，不容我反思，不容我踟蹰。其间跨越了一个十年浩劫。我当然是在劫难逃，被送进牛棚。我现在不知道应当感谢哪一路神灵：佛祖、上帝、安拉；由于一个万分偶然的机缘，我没有走上绝路，活下来了。活下来了，我不但没有感到特别高兴，反而时有悔愧之感在咬我的心。活下来了，也许还是有点好处的。我一生写作翻译的高潮，恰恰出现在这个期间。原因并不神秘：我获得了余裕和时间。在浩劫期间，我被打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后来不打不骂了，我却变成了“不可接触者”。在很长时间内，我被分配挖大粪，看门房，守电话，发信件。没有以前的会议，没有以前的发言。没有人敢来找我，很少人有勇气同我谈上几句话。一两年内，没收到一封信。我服从任何人的调遣与指挥。只敢规规矩矩，不敢乱说乱动。然而我的脑筋还

在，我的思想还在，我的感情还在，我的理智还在。我不甘心成为行尸走肉，我必须干点事情。二百多万字的印度大史诗《罗摩衍那》，就是在这时候译完的。“雪夜闭门写禁文”，自谓此乐不减羲皇上人。

又仿佛是一场缥缈的春梦，一下子就活到了今天，行年八十矣，是古人称之为耄耋之年了。倒退二三十年，我这个在寿命上胸无大志的人，偶尔也想到耄耋之年的情况：手拄拐杖，白须飘胸，步履维艰，老态龙钟。自谓这种事情与自己无关，所以想得不深也不多。哪里知道，自己今天就到了这个年龄了。今天是新年元旦。从夜里零时起，自己已是不折不扣的八十老翁了。然而这老景却真如古人诗中所说的“青霭人看无”，我看不到什么老景。看一看自己的身体，平平常常，同过去一样。看一看周围的环境，平平常常，同过去一样。金色的朝阳从窗子里流了进来，平平常常，同过去一样。楼前的白杨，确实粗了一点，但看上去也是平平常常，同过去一样。时令正是冬天，叶子落尽了，但是我相信，它们正蜷缩在土里，做着春天的梦。水塘里的荷花只剩下残叶，“留得残荷听雨声”，现在雨没有了，上面只有白皑皑的残雪。我相信，荷花们也蜷缩在淤泥中，做着春天的梦。总之，我还是我，依然故我：周围的一切也依然是过去的一切……

我是不是也在做着春天的梦呢？我想，是的。我现在也处在严寒中，我也梦着春天的到来。我相信英国诗人雪莱的两句话：“既然冬天已经到了，春天还会远吗？”我梦着楼前的白杨重新长出了浓密的绿叶；我梦着池塘里的荷花重新冒出了淡绿的大叶子；我梦着春天又回到了大地上。

可是我万万没有想到，“八十”这个数字竟有这样大的威力，一种神秘的威力。“自己已经八十岁了！”我吃惊地暗自思忖。它逼迫着我向前看一看，又回头看一看。向前看，灰蒙蒙的一团，路不清楚，但也不是很长。确实没有什么好看的地方。不看也罢。

而回头看呢，则在灰蒙蒙的一团中，清晰地看到了一条路，路极长，是我一步一步地走过来的，这条路的顶端是在清平县的官庄。我看到了一片灰黄的土房，中间闪着苇塘里的水光，还有我大奶奶和母亲的身影。这



老翁归志

一条路延伸出去，我看到了泉城的大明湖。这条路又延伸出去，我看到了水木清华，接着又看到德国小城哥廷根斑斓的秋色，上面飘动着我那母亲似的女房东和祖父似的老教授的身影。路陡然又从万里之外折回到神州大地，我看到了红楼，看到了燕园的湖光塔影。令人泄气而且大煞风景的是，我竟又看到了牛棚的牢头禁子那一副牛头马面似的狞恶的面孔。再走下去，路就缩住了，一直缩到我的脚下。

在这一条十分漫长的路上，我走过阳关大道，也走过独木小桥。路旁有深山大泽，也有平坡宜人；有杏花春雨，也有塞北秋风；有山重水复，也有柳暗花明；有迷途知返，也有绝处逢生。路太长了，时间太长了，影子太多了，回忆太重了。我真正感觉到，我负担不了，也忍受不了，我想摆脱掉这一切，还我一个自由自在身。

回头看既然这样沉重，能不能向前看呢？我上面已经说到，向前看，路不是很长，没有什么好看的地方。我现在正像鲁迅的散文诗《过客》中的那一个过客。他不知道是从什么地方走来的，终于走到了老翁和小女孩的土屋前面，讨了点水喝。老翁看他已经疲惫不堪，劝他休息一下。他说：“从我还能记得的时候起，我就在这么走，要走到一个地方去，这地方就在前面。我单记得走了许多路，现在来到这里了。我接着就要走向那边去……况且还有声音在前面催促我，叫唤我，使我息不下。”那边，西边是什么地方呢？老人说：“前面，是坟。”小女孩说：“不，不，不是的。那里有许多野百合，野蔷薇，我常常去玩，去看他们的。”

我理解这个过客的心情，我自己也是一个过客。但是却从来没有什么声音催着我走，而是同世界上任何人一样，我是非走不行的，不用催促，也是非走不行的。走到什么地方去呢？走到西边的坟那里，这是一切人的归宿。我记得屠格涅夫的一首散文诗里，也讲了这个意思。我并不怕坟，只是在走了这么长的路以后，我真想停下来休息片刻。然而我不能，不管你愿意不愿意，反正是非走不行。聊以自慰的是，我同那个老翁还不一样，有的地方颇像那个小女孩，我既看到了坟，也看到野百合和野蔷薇。

我面前还有多少路呢？我说不出，也没有仔细想过。冯友兰先生说：

“何止于米？相期以茶。”“米”是八十八岁，“茶”是一百零八岁。我没有这样的雄心壮志，我是“相期以米”。这算不算是立大志呢？我是没有大志的人，我觉得这已经算是大志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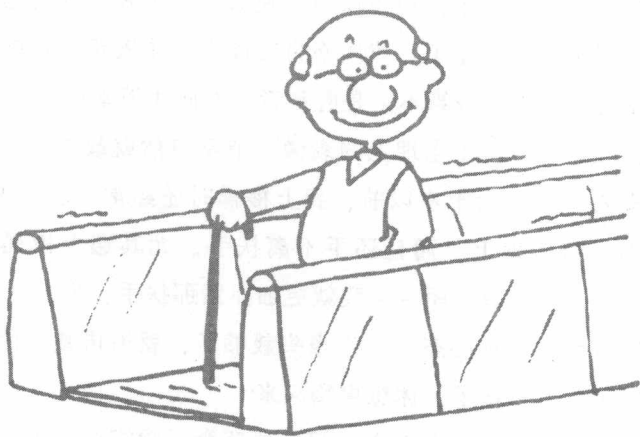
我从前对穷通寿夭也是颇有一些想法的。十年浩劫以后，我成了陶渊明的志同道合者。他的一首诗，我很欣赏：

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

应尽便须尽，无复独多虑。

我现在就是抱着这种精神，昂然走上前去。只要有可能，我一定做一些对别人有益的事，决不想成为行尸走肉。我知道，未来的路也不会比过去的更笔直，更平坦。但是我并不恐惧。我眼前还闪动着野百合和野蔷薇的影子。

一九九一年一月一日





老 有 为 归 志

八十自省

萧 乾

一晃儿竟然成为一个八旬老人了，连自己都觉得难以相信。现在再下农场或干校去干活，估计肩不再能挑，锄头也抡不动了。可是精神上，我并没有老迈感。上楼梯我不喜欢别人搀扶，早晨闹钟一响，我还是腾地就爬了起来。听力视力都未大衰退，脑子似乎和以前一样清楚：对身边和身外的一切随时随地都有反应；忽而缅怀如烟的往事，忽而冥想着未来。我有位老堂姐，她六十多岁就糊涂了，耳不再聪，眼不再明。我老是怕自己也会变得痴呆。谢天谢地，我还这么清醒着，但愿能清醒到最后一刻。

读外国文学时，我常留意他们对生命所做的比喻。有的比作浮在水上的一簇泡沫，有的比作从含苞到败谢的花。我大概还是受了“夫天地者万物之逆旅”的影响，总把生命看作一次旅行。有的旅客走的是平坦大道，有的则一路坎坷不平。回首这八十年我所走过的路：童年和中年吃尽了苦头，然而青年和晚年，却还顺当。晚景更为重要，因为这时期胳膊腿都不灵了，受苦的本事差了。我庆幸自己能有一个安定舒适的晚年。现在回顾这段旅程，认识到我算不上是胜利者，然而我很幸运。

人入老境，由于生理上的衰微，节奏自然就放慢了，三十岁以前，我喜欢蹦着走路。六十岁以前，我上楼梯时还经常一步上两个阶磴。如今，我不但一磴磴地上，而且还手不离扶手。尤其遇上摸黑——我住的这幢楼，过道总是漆黑一团——我就更加抓紧那扶手，生怕一失足成千古恨。

这也代表一种心态：一生跟头栽够了，就怕再栽。因为知道这把年纪经不起了，万一栽了，休想再爬起来。

七十年代末，老友巴金曾写信要我学得深沉些。另一老友则送了我八个大字：居安思危，乐不忘忧。我觉得这十年是变得深沉了些，也踏实了

些。历尽沧桑后，懂得了人的际遇随时可以起骤变。在阶级社会里，座上宾和阶下囚随时可以颠倒过来。因而一方面对事物不轻率发表意见（有时甚至在家务琐事上，洁若都嫌我吞吞吐吐，模棱两可），但另一方面，自己也不会为一时享受的殊荣而得意忘形。

一九七八年我曾发誓要跑好人生这最后一圈。如今，这一圈已跑了大半，离终点不会太远了。前年，重庆出版社要我就这十年的写作，编个选集。经过淘汰，竟然还剩下三十六万字。倘若加上回忆录《未带地图的旅人》（文联出版公司）那三十五万字，竟然又写了七八十万字。自己翻了一下：尽管一直铭记那些告诫，我对生活还是发了言，有的未必合口径。然而我居然能安然无恙至今，证明八十年代的中国毕竟与五六十年代的还是有所不同。我庆幸自己在掌握分寸之余，还是坚持了言必由衷的原则，没写让自己事后脸红的什么。

这十年，生活水平是大大提高了。也许离死亡更近了，对有些——尤其物质方面，我看得淡了。春间龙应台女士来访，见到我的洗澡间，事后告诉朋友，说她在北京期间最难过的一件事是我不得不住在这样的条件下度晚年。她走前又来告别，我便向她解释说，我目前的生活水平在知识分子中间是中等偏上的。领导曾再三表示要进一步为我提高，但我不想让自己的生活水平脱离国情。有些人尽量住得宽是为了留给子女和孙辈。至于我的子女，在他们幼小时，我尽到了心。长大了，他们应自己闯去。我是一个人闯出来的。

人之一生，要过许多关，其中之一是子女关。我看到不少人自己廉洁正派，可轮到为子女奔职业，奔这奔那时，就什么也不顾了。

尽管一九五七年后我们的处境很恶劣，我和洁若还是不遗余力地培育了孩子。尤其那困难的三年（一九五九——一九六一），对高级知识分子补贴的营养品我们都轮不上，洁若就把每月配给来的有限的一点糖和油都尽量留给孩子吃，我也当然配合。“文革”期间当周围的红色海洋几乎把我们淹没，除了那本小红书什么也不许看时，我仍督促他们画中外历史纪年表和世界地图，启发他们对大小环境的认识。工资降了好几级，仅够糊



老 有 归 志

口了，我们还省吃俭用，为他们买钢琴，买画箱、颜料和画板，带他们去音乐会听贝多芬，去公园写生。

当然，我们也感激他们。当我的右派身份在孩子面前暴露无遗，他们眼看着我挂了黑牌跪在自家院中挨斗时，他们非但没像旁人家的一些子女那样为了表示自己立场坚定，揭发、唾骂甚至殴打、背弃我们，而且个个都分担了我们的屈辱，骨肉之情始终也没割断过。如今，我高兴他们都是要强的孩子，各自走上人生的征途，没有依赖思想。

我一生在爱情方面，经历也是曲折的。十八岁在汕头教书时爱上一位大眼睛的潮州姑娘。当时她和我一样赤贫。我们并肩坐在山坡上，望着进出海港的远洋轮，做过一道去南洋漂泊的梦。这姻缘终于被曾经资助过她上学的一位大老财破坏了。二十九岁上，我又在九龙遇上一位女钢琴家，一见钟情。当时，我已同小树叶在一起了。斩不断，理还乱，我只好只身赴欧洲了事。一九四四年巴黎解放后，我才晓得小树叶和女钢琴家均已各自同旁人结婚，并有了娃娃。我跌入感情的真空。一九四六年又在江湾筑起一个小而舒适的家。然而这个家很快就被一个歹人拆散了。那是我中年所遭受的一次最沉重的打击。

在这方面，我总归是幸运的，因为我最后找到了洁若——我的索尔维格。结婚三年，我就背上了右派黑锅。倘若她那时舍我而去，也是人情之常，无可厚非。但是她“反了常”，使得我在凌辱之下有了继续活下去的勇气。我在《终身大事》那十篇小文中，曾总结过自己的恋爱观。我觉得在政治斗争中，更可炼出真情。共福共荣容易，共患难共屈辱方可见到人与人之间感情的可贵。

把人生看作一次采访这一观点，在某种程度上能帮助人随遇而安。我认为这是生存本领的基本功。

有人以为一九五七年我被迫放下笔杆，发配到农场，赤着足在田里插秧拔草的期间，一定苦不堪言。其实，我大部分时间还是笑嘻嘻地活过来的。要了解人生，不能老待在上层，处处占着上风。作为采访人生的记者，酸甜苦辣都应尝尝。住在“门洞”的那六年，每晨我都得去扫胡同里

的公厕，风雨无阻。那些年月，我并未怀念抽水马桶的清洁便当。那公厕是一溜儿五个茅坑。我的左右不是蹬三轮的，看自行车的，就是瓦匠木工，还有北京飞机场的一位机械工。蹲在那儿听他们聊起来可热闹啦，有家长里短，有工作上的苦恼，有时也对“文革”发发议论——其中有些还十分精辟。周作人译过日本江户时代作家式亭三马的代表作《浮世澡堂》、《浮世理发馆》，作者通过出入于江户（东京旧称）一家澡堂和一座理发馆的男男女女的对话，反映了世态。我呢，那几年是把上公厕当作了一种社会考察的场地。

年轻时，有些朋友认为只有从军才能救国，于是投了黄埔。我老早就知道自己不是个军人材料。在辅仁大学读书时，每逢参加军训，我站队总也站不齐，开步走时，常分不清左右。一九三二年，一位西班牙朋友从《辅仁杂志》上看到我英译的《王昭君》，就和我通上信，后来他提议同我搞点商业。他寄给我一批刮脸刀，要我给他寄去几副宫灯。他那里赚了钱，可我的刀片却统统送掉了。我知道自己也不是经商的材料。一九三四年傅作义将军听说我是蒙族，又有体验草原生活的愿望，就邀我去内蒙当个小官，而且当官之前还得先加入国民党。这下可把我吓坏了，就赶紧进了无党派的《大公报》。同样，一九四七年南京的中央政府通过《大公报》胡霖社长邀我去伦敦，接替叶公超任文化专员，我也是死命不干。幸好，胡老板那时也不肯放。

在色彩当中，我更喜欢素淡，讨厌大红大绿。在政治运动中，我倾向于站得远一些。我诅咒“文革”，不仅由于他们打砸抢杀，我也厌恶他们用的语言。对不顺眼的，动不动就“炮轰”、“油煎”、“千刀万剐”，对拥护的，一个“万岁”还不够，要喊“万岁万岁”。我一直想从文字及逻辑上分析一下所谓“文革语言”。然而革命家要的就是旗帜鲜明。我能理解革命小将那时的激情。一九二五年北平学生抗议英国巡捕在上海南京路上枪杀中国工人和学生时，我何尝不也那么激烈过。可是经过这几十年对世事的体验，我对人对事宁愿冷静地分析，而不喜贸然下结论。像这样强调冷静客观，注定了我不是个革命家的材料。



老 为 归 志

就是在文学上，我对自己的才具也还有点自知之明。三十年代一直想写写长篇。一九三八年《梦之谷》脱稿之后，我就发誓不再写长篇了。我自知在一块小天地里还能用心经营，却驾驭不了大场面。但我总尽力把自己的职业文字写好。我高兴一九三五年踏访鲁西水灾时写的《流民图》至今犹有人看，有的还被选入教科书。十五年间（一九三五——一九五〇）在《大公报》上发表的大量通讯特写，尽管不少是在鸡毛小店的油灯下或大军行进中赶出来的，但我都灌注了自己的心血。

我平素喜读讽刺小说。一九四六年至一九四八年在上海时，试写过一些。一九四九年以后，我翻译了讽刺小说《好兵帅克》、《大伟人江奈生·魏尔德传》以及加拿大里柯克的一些小品。但每当我手痒想自己写写时，我总立刻把它管住。然而至今我仍认为一个没有讽刺文学的社会，犹如一位闺秀手里没有一面镜子。那样，尽管她的脂粉可以抹得老厚，却看不到鼻间耳际的污垢。

写讽刺文学经常要冒为新社会抹黑的危险，正如寓言难免有影射的嫌疑。我原希望自己的一个孩子学地质勘探，但他还是选上了文学。我说，非要搞文学不可，就搞古典文学。

我很尊崇诗歌，认为那是文学的精髓。然而我很早就发现自己缺乏诗才。我喜欢读诗，但平生没写过一行。我认为诗应比小说散文更高深洗练，更有余味，绝不是分了行就成为诗。从一开始写作我就告诫自己：要使自己的抒情文字多些诗味，可千万不要用分行来冒充诗。

我曾对西方的现代派文学下过点傻工夫，但有些尖端，依我看是死胡同。我是三十年代在文学研究会的影响下开始写作的。在文学上，我是个保守派，但我希望永不做顽固派。我不赞成设禁区，主张允许一切新的探索。

我最引以自豪的，就是自从走上创作道路，我就彻底否定了自己有什么天才，懂得一切都只能靠呕心沥血，凭着孜孜不倦的努力。

我经历过十分恶劣的社会环境，但一九三五年走入社会后，尚懂得洁身自好。单身汉时，宿舍里颇有些吃喝嫖赌的风气。当时我们四个大学毕业生却抱作一团，业余只踢踢足球，沿着马场道散散步。麻将我不会

打——一九三九年在赴英的轮船上，一位热心的法国乘客怎么教也没把我教会。

当然，我也有不少癖好。自一九四二年起，我就迷上了西洋古典音乐。“文革”浩劫中，最伤心是我从国外辛辛苦苦搜集来的数百张唱片被一股脑儿抄走。现在，我的枕畔、书桌前、饭桌旁，均放着收录机。我也有几盘欧洲歌剧的录像带。闲时还敲敲洁若三年前从东京给我带回来的电子琴。

说起这些癖好，我不能不感谢一九七八年以后这里所发生的巨变。“文革”十年中，听外国音乐就是洋奴，养花草就是修正主义，打太极拳更是活命哲学。当然，一九七八年的巨变还远远不仅在准许养花听音乐上。对我来说，尽管失去的年华找不回来了，我却恢复了人的尊严，重新获得了艺术生命。同时，三十年来被当作毒草踩在脚下的全部作品，都重见天日。对一个搞了一辈子文字工作的人来说，这确实是一次翻身解放。在这方面，我可以说是塞翁失马。倘若我没从一九四九年就被打入冷宫，而也成了红人，想必也会奉命写下不少捧这个批那个、歌颂三面红旗等使自己今天看了都会脸红的货色。在这方面，我是幸运的。

常有人用假定的语气问我：平生有什么可悔恨的。我这人太讲实际，一向认为悔恨是一种徒然的——甚至是没出息的情绪。人生就是在白纸上写黑字。若用铅笔写，还可以擦掉，然而不可能老用铅笔写，而且那样的人生也太乏味了。总有些场合非用毛笔写不可。一经写下，就再也擦不掉，拙劣地糊上一层纸，痕迹也依然留在那里。有些人喜欢往上糊纸，左一层右一层地糊。我不。因此，我对于一生在十字路口上所做的选择，从不反悔。

青少年时，我也有过“大同世界”的理想，仿佛一旦把地球上一切反动阶级、反动势力都打倒之后，一个人人丰衣足食、个个自由平等的乌托邦就将出现在地平线上。从此，地球就变成了乐园。那时也曾以为地球尽头有像佛教的极乐世界那样一座乐园，那里再也没有剥削与压迫，煎熬与流血。人人都无忧无虑，自由平等。